

关于印发《“双高协同·校（院）企双进” ——“科技专家进企业”产学研对接工作方案》 的通知

各设区市科技局、教育局、工信局、科协，省有关高校、科研院所，有关单位：

根据省政府工作部署，为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，建立“科学家进企业、企业家进高校”双向交流长效机制，省科技厅会同省教育厅、省工信厅、省科协举办“双高协同·校（院）企双进”——“科技专家进企业”产学研对接活动，定期组织高校

院所科技专家走进园区和企业，开展技术咨询、技术诊断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化（简称“四技”）活动。现将《“双高协同·校（院）企双进”——“科技专家进企业”产学研对接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联系人：张敏、张辉

联系电话：025-85485910、83367509

附件：“双高协同·校（院）企双进”——“科技专家进企业”产学研对接工作方案

附件

“双高协同·校（院）企双进” ——“科技专家进企业”产学研对接工作方案

为一体化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，倡导科研的产业导向和需求导向，强化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，探索建立“科学家进企业、企业家进高校”双向交流长效机制，常态化举办“双高协同·校（院）企双进”——“科技专家进企业”产学研对接活动，组织高校院所科技专家（简称“科技专家”）走进园区和企业，开展技术咨询、技术诊断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化（简称“四技”）活动，打通产学研用融合堵点，特制定以下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围绕我省传统产业升级、战略性新兴产业壮大、未来产业培育重点方向，深化“双高协同”创新试点，省地联动、部门协同推动科技专家进园区进企业精准对接，全年度安排 26 场活动，每个设区市安排 2 场，共组织 1300 余名科技专家走进 500 余家企业开展“四技”活动，实现设区市、省内本科院校和部省属科研机构全覆盖。

二、活动筹备

1. 征集产业对接需求。各设区市重点围绕人工智能、生物医药、集成电路、智能装备、先进材料、电子信息、新能源、航

空航天、现代农业、绿色低碳等领域，提出产业对接需求。（省科技厅牵头，各设区市科技局负责）

2. 编制活动指南。根据产业对接需求，有计划、分领域安排活动批次，编制工作方案和活动指南，明确活动目的、活动内容、组织方式、活动流程等。（省科技厅牵头，各设区市科技局负责）

3. 推荐科技专家。高校院所依据专业领域、研究方向、科研成果等，按产业领域推荐院士或国家级领军人才、学科带头人、中青年科研骨干等科技专家参加活动。（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、省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4. 优选参访企业。各设区市结合产业发展需求，提出走访企业名单和时间安排，重点突出龙头链主企业、科技领军企业、上市公司、独角兽企业、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以及 OPC 社区、青年社区、标杆孵化器，省科技厅统筹做出安排。（省科技厅牵头，各设区市科技局负责）

三、活动组织

1. 活动场次安排

除 1 月份、2 月份外，常态化每月举办 2-3 场，全年度共 26 场活动，设区市各安排 2 场。每场活动时间 2 天，组织 50 名科技专家分 2 个组赴企业参访对接。

2. 开展企业参访

科技专家走进企业，通过“看”“议”“研”，开展“四技”

服务。

一是**实地调研**。主要了解新技术、新产品、新业态发展，听取企业技术痛点堵点和产业创新需求。

二是**座谈交流**。每场活动安排一次集中座谈，大家谈心得体会，研产业发展，商合作事宜。

三是**研判对接**。针对企业提出的技术问题进行梳理，由地方科技部门联系专家“一对一”对接，重点问题报送省科技厅协调推进。

3. 推动合作落地

地方科技部门牵头指导和推动联合攻关、平台共建、人才培养、成果转化。省科技厅会同省教育厅、省工信厅、省科协定期汇总研究，协调解决重点问题，凝练典型案例，加强宣传报道，营造良好环境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1. **加强组织协同**。省科技厅会同省教育厅、省工信厅、省科协，加强工作计划和统筹，积极发挥行业协会、省实验室联盟、省技术转移联盟等作用，与“双高协同”、产学研合作对接大会、“走进大院大所大学大实验室”活动、“科技副总”选派等工作有机衔接，切实提升产学研活动实效。

2. **加强平台赋能**。“江苏数字科技”平台开设“双高协同·校（院）企双进”——“科技专家进企业”产学研对接专窗，推动产学研信息共享与精准对接，以平台运行服务支撑活动常态化、

长效化开展。

3. **加强政策激励。**活动中坚持高质量导向，力戒形式主义，有关达成的合作项目优先列入省产学研合作项目。